

##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

**跟進行動一覽表**

(截至 2019 年 12 月 13 日的情況)

議題	會議日期	需採取的跟進行動	政府當局的回應
1. 公務員事務局局長就行政長官 2019 年施政報告作出簡報	2019 年 11 月 4 日	<p>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以下資料：</p> <p>(a) 未來 3 年紀律部隊宿舍的供應及重建詳情，包括時間表及提供的單位數目；</p> <p>(b) 為確保公務員、官立學校教師及政府資助公共機構員工保持政治中立，政府當局已採取/將會採取的措施；及</p> <p>(c) 2019 年 6 月至 10 月：</p> <p>(i) 香港警務處在紀律部隊逾時工作津貼方面的實際開支；</p> <p>(ii) 領取紀律部隊逾時工作津貼的警務人員數目；及</p> <p>(iii) 上述津貼有多少是由警察福利基金所支付。</p>	<p>政府當局就(a)及(c)項所作出的回應已於 2019 年 11 月 29 日隨立法會 CB(4)155/19-20(01)號文件送交委員。</p> <p>政府當局就(b)項所作出的回應已於 2019 年 12 月 12 日隨立法會 CB(4)191/19-20(01)號文件送交委員。</p>

立法會秘書處

議會事務部 4

2019 年 12 月 13 日